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及前一个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1-2
二、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三、备考合并利润表	5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6-64

委托单位：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15]第 1004 号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1-9月、2013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福建金森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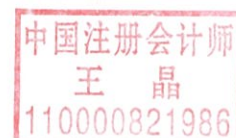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福建金森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编制，公允反映了福建金森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9月、2013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审计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福建金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小珑

二〇一五年一月九日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 产	附注七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31,058,767.69	190,337,631.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2	98,494,580.84	69,514,084.38
预付款项	注释4	236,696,945.53	291,284,137.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3	17,341,943.98	7,781,220.90
存货	注释5	1,261,073,007.84	1,146,327,805.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6	7,684,056.68	17,283,563.77
流动资产合计		1,752,349,302.56	1,722,528,443.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8	21,191,774.89	20,452,856.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9	108,686,078.53	104,796,576.20
在建工程	注释10	61,001,423.04	12,324,896.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注释11	63,049,402.90	73,312,355.2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2	17,749,047.57	15,869,824.66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3	493,787,914.84	493,787,914.84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4	7,639,391.14	7,597,08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438,800.93	417,694.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7	75,831,877.53	70,794,132.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9,375,711.37	799,353,339.70
资产总计		2,601,725,013.93	2,521,881,783.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9	70,000,000.00	61,1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20	52,898,402.21	152,498,710.75
预收款项	注释21	3,531,275.37	909,240.0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2	442,006.67	1,095,890.04
应交税费	注释23	4,246,018.02	5,419,629.51
应付利息	注释24	1,277,943.92	1,000,551.93
应付股利	注释25	3,764,023.80	-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20,302,179.36	18,726,070.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7	117,498,243.39	70,672,393.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960,092.74	311,492,48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8	561,063,964.94	505,970,265.28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6,442,767.52	6,732,323.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7,506,732.46	512,702,588.99
负债合计		841,466,825.20	824,195,076.00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0	193,660,595.00	193,660,595.00
资本公积	注释31	1,136,645,341.00	1,136,645,341.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32	10,723,781.15	10,723,781.15
未分配利润	注释33	290,524,143.76	242,440,521.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31,553,860.91	1,583,470,238.29
少数股东权益		128,704,327.82	114,216,469.37
股东权益合计		1,760,258,188.73	1,697,686,707.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01,725,013.93	2,521,881,783.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2,617,648.81	360,277,350.1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34	272,617,648.81	360,277,350.11
二、营业总成本		203,561,221.34	230,307,324.96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34	104,167,860.19	112,739,323.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35	9,682,098.23	14,726,862.77
销售费用	注释36	7,707,509.29	11,040,442.51
管理费用	注释37	43,417,118.13	59,086,648.62
财务费用	注释38	36,936,896.39	32,405,662.69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9	1,649,739.11	308,385.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40	964,661.84	452,856.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70,021,089.31	130,422,882.0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1	16,417,352.07	19,984,536.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72.9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2	558,685.64	1,120,423.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46.11	208,879.16
四、利润总额		85,879,755.74	149,286,995.2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3	10,133,674.67	13,804,132.78
五、净利润		75,746,081.07	135,482,862.4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58,222.62	116,289,804.28
少数股东损益		14,487,858.45	19,193,058.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746,081.07	135,482,86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63	0.6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63	0.6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及前一个年度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由将乐县营林投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时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0,400.00 万元, 公司住所为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 48 号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张锦文; 公司现持有福建省三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4001000031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73 号”《关于核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 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468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为 12.00 元/股。2012 年 6 月 5 日, 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证券简称为“福建金森”, 证券代码为 002679, 发行上市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3868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二) 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 森林经营和管护; 造林和更新、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 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 木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 中药材种植; 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2 月)。(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 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为 1996 年 4 月 18 日至 2046 年 4 月 17 日。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 78%股权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情况

(一) 本次交易情况

根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 本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 购买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市亚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Fortune Vessel Limited、德成创富有限公司、兴迅集团有限公司共 11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城兰花)78%的股权。

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 3497 号资产评估报告,连城兰花 78.00%股权评估值为 83,316.00 万元,经与交易对方协商,标的股权的交易作价确定为 82,875.00 万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具体支付金额及拟发行股份数如下表所示:

交易对手	购买交易 对方持有 的连城兰 花股份比 例(%)	其中:通过		其中:通过	
		发行股份 方式购买 部分(%)	发行股份 数(股)	支付现金 方式购买 部分(%)	支付现金 额(元)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2.40510	19.00520	13,061,465	3.3999	36,123,937
厦门市亚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1290	20.11290	13,822,740	-	-
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6550	6.96550	4,787,092	-	-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200	3.59200	2,468,629	-	-
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4050	3.14050	2,158,332	-	-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7355	2.87355	1,974,869	-	-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7355	2.87355	1,974,869	-	-
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3680	1.43680	987,451	-	-
Fortune Vessel Limited	6.70430	-	-	6.7043	71,233,188
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4.14280	-	-	4.1428	44,017,250
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3.75300	-	-	3.7530	39,875,625
合 计	78.00000	60.00000	41,235,447	18.0000	191,250,000

发行数量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连城兰花78%的股权。

同时,公司拟向将乐金鼎卓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乐金鼎万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即不超过 21,25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中约 19,125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剩余部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及补充上市公司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15.46 元/股。

(二)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次标的资产为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 78%的股权。

1、公司历史沿革

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城兰花公司”或“连城兰花”）系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闽外经贸外资[2011]195 号文《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改制为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由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ortune Vessel Limited、兴迅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日亚创业投资企业、德成创富有限公司以及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发起人，于 2011 年 9 月 1 日以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连城兰花公司领取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8251000008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连城兰花公司注册地址为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朋口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2000 年 9 月 18 日，连城兰花公司前身连城兰花有限公司由饶春荣、饶春源和饶春煊出资组建，领取注册号为 35082523000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饶春荣	210,000.00	货币	40.38
饶春源	160,000.00	货币	30.77
饶春煊	150,000.00	货币	28.85
合 计	520,000.00		100.00

2007 年 11 月 6 日，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20,000.00 元，由饶春荣以货币增资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饶春荣	1,210,000.00	货币	79.60
饶春源	160,000.00	货币	10.53
饶春煊	150,000.00	货币	9.87
合 计	1,520,000.00		100.00

2008 年 6 月 2 日，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饶春荣、饶春源和饶春煊分别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予中国农业控股有限公司。2008 年 6 月 27 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闽外经贸[2008]239 号文《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外资并购设立连城兰花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并换领注册号为 3508251000008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中国农业控股有限公司	1,520,000.00	货币	100.00

2008 年 9 月 23 日, 经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岩外经贸业字[2008]60 号文《关于同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核准, 中国农业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转让予中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中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20,000.00	货币	100.00

2009 年 4 月 30 日, 经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岩外经贸业字[2009]28 号文《关于同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及董事会成员的批复》核准,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61,520,000.00 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中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领取营业执照前一个月缴付 20%, 其余增资分两年内缴付。

2009 年 5 月 31 日,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3,665,869.50 元, 增资完成后, 连城兰花公司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 15,185,869.50 元。

2009 年 7 月 23 日,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0,248,001.64 元, 增资完成后, 连城兰花公司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 25,433,871.14 元。

2009 年 11 月 13 日,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1,764,014.47 元, 增资完成后, 连城兰花公司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 37,197,885.61 元。

2010 年 11 月 24 日,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2,541,950.99 元, 增资完成后, 连城兰花公司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 49,739,836.60 元。

2010 年 11 月 30 日,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1,780,163.40 元, 增资完成后, 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 61,520,000.00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中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520,000.00	货币	100.00

2010 年 12 月 13 日, 经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岩外经贸业字[2011]81 号文《关于同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事项的批复》核准, 中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的股权分别转让予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1.00%、转让予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23.10%、转让予 Fortune Vessel Limited 11.70%、转让予 Eagle Gallop Limited 6.20%、转让予卓小莉 8.00%。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75,200.00	货币	51.00
DramaticInvestmentsLimited	14,211,120.00	货币	23.10
FortuneVesselLimited	7,197,840.00	货币	11.70
卓小莉	4,921,600.00	货币	8.00
Eagle GallopLimited	3,814,240.00	货币	6.20

合计 61,520,000.00 100.00

2011 年 1 月 13 日，经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岩外经贸业字[2011]5 号文《关于同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增资、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核准，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70,656,634.00 元，同时吸收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日亚创业投资企业、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迅集团有限公司和德成创富有限公司为新增股东。其中，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计人民币 2,030,363.00 元认缴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2.87355%的股权，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计人民币 2,030,363.00 元认缴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2.87355%的股权，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计人民币 2,537,954.00 元认缴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3.592%的股权，日亚创业投资企业出资计人民币 1,522,772.00 元认缴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2.1552%的股权，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计人民币 1,015,182.00 元认缴连城兰花公司 1.4368%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u>	<u>出资额</u>	<u>出资方式</u>	<u>占注册资本的比例（%）</u>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75,200.00	货币	44.4051
DramaticInvestmentsLimited	14,211,120.00	货币	20.1129
FortuneVesselLimited	7,197,840.00	货币	10.1871
卓小莉	4,921,600.00	货币	6.9655
Eagle GallopLimited	3,814,240.00	货币	5.3983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7,954.00	货币	3.5920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日亚创业投资企业	1,522,772.00	货币	2.1552
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15,182.00	货币	1.4368
<u>合计</u>	<u>70,656,634.00</u>		<u>100.00</u>

上述增资完成后，卓小莉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6.9655%的股权转让予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Fortune Vessel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10.1871%的股权当中的 0.3423%转让予德成创富有限公司，Eagle Gallop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5.3983%的股权分别转让予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3.753%、转让予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1.6453%。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u>	<u>出资额</u>	<u>出资方式</u>	<u>占注册资本的比例（%）</u>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75,200.00	货币	44.4051
DramaticInvestmentsLimited	14,211,120.00	货币	20.1129
FortuneVesselLimited	6,956,003.00	货币	9.8448
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1,600.00	货币	6.9655

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2,651,724.00	货币	3.7530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7,954.00	货币	3.5920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日亚创业投资企业	1,522,772.00	货币	2.1552
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1,404,353.00	货币	1.9876
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15,182.00	货币	1.4368
<u>合计</u>	<u>70,656,634.00</u>		<u>100.00</u>

2011 年 1 月 27 日，经福建省龙岩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岩外经贸业字[2011]9 号文《关于同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核准，Fortune Vessel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连城兰花有限公司 3.1405%的股权转让予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经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u>	<u>出资额</u>	<u>出资方式</u>	<u>占注册资本的比例（%）</u>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75,200.00	货币	44.4051
DramaticInvestmentsLimited	14,211,120.00	货币	20.1129
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1,600.00	货币	6.9655
FortuneVesselLimited	4,737,040.00	货币	6.7043
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2,651,724.00	货币	3.7530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7,954.00	货币	3.5920
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18,963.00	货币	3.1405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30,363.00	货币	2.8736
日亚创业投资企业	1,522,772.00	货币	2.1552
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1,404,353.00	货币	1.9876
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15,182.00	货币	1.4368
<u>合计</u>	<u>70,656,634.00</u>		<u>100.00</u>

2011 年 9 月 1 日，经连城兰花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连城兰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u>	<u>股份数</u>	<u>出资方式</u>	<u>占注册资本的比例（%）</u>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6,607,650.00	货币	44.4051
DramaticInvestmentsLimited	30,169,350.00	货币	20.1129
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8,250.00	货币	6.9655
FortuneVesselLimited	10,056,450.00	货币	6.7043
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5,629,500.00	货币	3.7530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88,000.00	货币	3.5920
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10,750.00	货币	3.1405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10,325.00	货币	2.8736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10,325.00	货币	2.8736
日亚创业投资企业	3,232,800.00	货币	2.1552
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2,981,400.00	货币	1.9876
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55,200.00	货币	1.4368
<u>合计</u>	<u>150,000,000.00</u>		<u>100.00</u>

2014 年 3 月 24 日，连城兰花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股东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ed 将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 3,016.935 万股，对应持股比例 20.1129% 以对价为等值于人民币 3,016.935 万元的美元转让给关联企业厦门市亚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议通过股份公司股东日亚创业投资企业将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 323.28 万股，对应持股比例 2.1552% 以对价为人民币 1,806.25 万元转让给关联企业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4 日，连城兰花取得福建省商务厅《关于同意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闽商务外资（2014）137 号），同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闽府股份字[2008]004 号）。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连城兰花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u>	<u>股份数</u>	<u>出资方式</u>	<u>占注册资本的比例（%）</u>
连城神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6,607,650.00	货币	44.4051
厦门市亚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69,350.00	货币	20.1129
中小企业（天津）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8,250.00	货币	6.9655
FortuneVesselLimited	10,056,450.00	货币	6.7043
兴迅集团有限公司	5,629,500.00	货币	3.7530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88,000.00	货币	3.5920
上海慧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10,750.00	货币	3.1405
北京银河鼎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10,325.00	货币	2.8736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10,325.00	货币	2.8736
德成创富有限公司	6,214,200.00	货币	4.1428
天津泰达科技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55,200.00	货币	1.4368
<u>合计</u>	<u>150,000,000.00</u>		<u>100.00</u>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假设

（一）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为本公司和连城兰花经审计的 2014 年 1-9 月和 2013 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 2014 年 1-9 月和 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出具了致同审字（2014）第 350ZA227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

报告。连城兰花 2014 年 1-9 月和 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5]10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收购合并后的架构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编制的。

在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按照非公开发行股份 41,235,447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46 元/股，现金支付 19,125.00 万元，共计 82,875.00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以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为依据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将收购股份应支付的现金计入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同时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计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相应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为依据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在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假设连城兰花 2013 年 1 月 1 日账面净资产为其可辨认公允价值，确认备考报表中对连城兰花的商誉。

（二）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假设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与各交易方签署的《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本次交易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核准）。
- 2、本次交易假设于报告期初已经完成，连城兰花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3、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 4、连城兰花 2013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为经审计确认的 2013 年 1 月 1 日账面净资产。

（三）其他说明

考虑本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主要为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仅供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

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见本附注四、(九)。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福建金森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年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备用金、关联方及其他。除对备用金及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外，对其他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	资产类型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 连城兰花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消耗性生物资产见附注四、（十五）。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

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

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30	0-3	3.23-4.00
机器设备	10	0-3	9.70
专用工具	5-20	0-3	5.00-20.00
电子设备	4-5	0-3	20.00-24.25
运输设备	5-10	0-3	10.00-20.00
其他设备	5	0-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

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

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用材林、生长中的兰花、苗木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自行栽培、营造的用材林等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该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自行栽培、培育的兰花、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种苗以及为以生产繁殖为目的持有的兰花品种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本公司对于兰花类生产性生物资产具体分类标准如下：

公司将采购的兰花品种的采购数量未达到下述采购量的品种分类为生产性生物资产，超出下述采购量的品种均分类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划分标准为：

对于本公司当年度采购的兰花新品种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最大确认数量小于等于下表列明最大数量。

对于本公司原有的兰花品种，凡该品种的累计采购量未超出下述采购量，且该品种于当年度的采购单价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800 元/株时，分类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其余的均分类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兰花品种采购量标准及采购价格区间的具体分类标准如下：

兰花品种	采购价格区间（元）	最大采购数量（株）
春兰	1 至 799	3,200
	800 至 2500	3,000
	2501 至 4000	1,000
	4001 至 12000	500
	12000 以上	50

兰花品种	采购价格区间（元）	最大采购数量（株）
建兰	1 至 799	1,500
	800 至 3000	3,500
	3001 至 10000	500
	10000 以上	30
蕙兰	1 至 1500	2,800
	1501 至 2200	2,300
	2201 至 3300	1,400
	3301 至 6500	1,200
	6501 至 13000	300
	13000 以上	50
寒兰	1 至 500	500
	501 至 2000	1,800
	2001 至 18000	100
	18000 以上	50
墨兰	1 至 500	11,000
	500 以上	500
春剑	1 至 500	500
	501 至 18000	200
	18000 以上	50
莲瓣兰	1 至 500	1,000
	501 至 3500	800
	3500 以上	100

本公司经济林、种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兰花类生产性生物资产分株繁殖的子株转至消耗性生物资产，与同类品种消耗性生物资产一起参与养护成本的分摊，并分摊期末结存成本；公司于每年年末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分株繁殖能力进行检查，对不具备分株繁殖能力的兰花品种转至消耗性生物资产，结转成本系原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摊余成本。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经济林-芳香樟	10	0	10
经济林-草珊瑚	10	0	10
经济林-金银花	25	0	4
经济林-竹林	50	0	2
经济林-果树林	5	0	20
花卉业			

兰花

5

0

20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上述生物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时，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软件	10	使用寿命
商标权	5	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

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1. 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木材销售采用招标的形式，中标人在向本公司预缴木材款后，由本公司向将乐县林业局办理采伐证，凭证采伐。本公司对采伐后的木材由木材检验单位进行检验，经检验后开具检尺码单交付中标人，同时本公司将木材移交中标人并获取中标人确认。本公司根据检尺码单向客户开具结算单和发票，以检尺码单开具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兰花销售具体收入确认原则为：

（1）通过经销商、批发商或企、事业单位零售客户实现的兰花、苗木销售收入以发货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通过向个人客户零售方式实现的兰花、苗木收入以取得客户收款凭证并开具《发货清单》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 通过天猫、淘宝等网店销售的兰花以开具的《发货清单》并经客户网站确认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

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施行日）起施行。

除本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按 2014 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执行外，其他 2014 年 1

-7 月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二十六）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林业经费	计征价与销售数量	10%

根据 1993 年 12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13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2008 年 11 月 5 日国务院第 34 次常务会议修订为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本公司自产自销的林木，免征增值税。本公司购并林杉木管护期未满五年、松杂木管护期未满十年的木材销售，按 13% 税率征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增值税按 17% 或 13% 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连城兰花属于从事种植业的单位，销售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闽政办[2001]75 号文和三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明市加快人工用材林发展若干规定的通知》和将乐县林业局有关规定，将乐县统一对全县所有采伐林木的单位和个人按将乐县木竹育林基金计征价计征育林基金（含维简费），实行源头一次性征收。计征基准为将乐县木竹育林基金计征价与木竹产品销售数量之积。根据《福建省育林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闽财综[2009]54 号），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凡采伐林木的单位和个人按其林木产品销售收入 10% 缴纳育林基金。公司从 2010 年起严格按照 54 号文计提育林基金，计提方式与将乐县林业局征收方式的差异导致应付账款—育林基金（含维简费）年末结余。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5%、12.5%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71 号《关于林业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对包括国有企事业单位在内的所有企事业单位种植林木、林木种子和苗木作物以及从事林木产品初加工取得的所得暂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企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连城兰花属于花卉种植企业，花卉种植所得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杨杰	林木贸易	500.00
将乐县金森林木种苗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宋德荣	种苗培育	2000.00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蔡清楼	林木销售	100.00
将乐县金森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唐建平	木材检验	10.00

续：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68505810-8	木材、竹材加工、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林产品销售、花卉销售	100.00	100.00	是
将乐县金森林木种苗有限公司	69192833-3	城镇绿化苗木、造林苗木、经济林苗、花卉的生产、销售、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100.00	100.00	是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69438446-6	木材经营；林木抚育和管理；造林及花卉种植；林业、农业项目投资开发及相关技术、设备进出口业务	100.00	100.00	是
将乐县金森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68088109-0	木材检验；林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林产品经营	100.00	100.00	是

续：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	--	--
将乐县金森林木种苗有限公司	2000.00	--	--	--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100.00	1390.85	--	--
将乐县金森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10.00	--	--	--

通过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取得方式	孙公司 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陈光忠	林木销售

通过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 代码	经营 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报表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	69660350-3	木材经营；林木抚育和管理、造林及花卉种植；林业、农业投资；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4.80	54.80	是

通过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年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27.40	--	478,499.00	36,214.04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江贤明	林木销售	200

续：

子公司全称	组织机构 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报表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67845299-1	林木的抚育和管理；造林及花卉种植；林业、农业项目投资开发；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	100.00	100.00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年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200.00	--	--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法人 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连城	花卉种植销售	15,000.00	饶春荣	兰花、花卉盆景栽培和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 合并
-----------	-------------	--------------	---------	---------------------	----------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 合并
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 限公司	78.00	78.00	828,750,000.00	--	备考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福建连城兰花股份有限 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350825100000886	94,476,485.56	--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5,072.34	20,797.86
银行存款	109,773,695.35	169,066,834.07
备考合并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结余	21,250,000.00	21,250,000.00
合 计	131,058,767.69	190,337,631.93

如附注二所述，本公司收购连城兰花，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1,250.00 万元，其中 19,125.00 万元用于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应收关联方款项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103,700,446.54	99.76	5,205,865.70	5.02	98,494,580.84
组合小计	103,700,446.54	99.76	5,205,865.70	5.02	98,494,580.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10.00	0.24	246,910.00	100.00	--
合 计	103,947,356.54	100.00	5,452,775.70	5.25	98,494,580.84

（续）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应收关联方款项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	87,032.00	0.11	--	--	87,032.00
账龄组合	73,089,740.73	99.55	3,662,688.35	5.01	69,427,052.38
组合小计	73,176,772.73	99.66	3,662,688.35	5.01	69,514,084.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10.00	0.34	246,910.00	100.00	--
合 计	73,423,682.73	100.00	3,909,598.35	5.32	69,514,084.38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4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03,491,260.79	99.80	5,174,563.05	98,316,697.74
1-2 年	194,634.00	0.19	19,463.40	175,170.60
2-3 年	3,875.00	--	1,162.50	2,712.50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10,676.75	0.01	10,676.75	--
合 计	103,700,446.54	100.00	5,205,865.70	98,494,580.84

(续)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3,075,188.98	99.98	3,653,759.45	69,421,429.53
1-2 年	3,875.00	0.01	387.50	3,487.50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10,676.75	0.01	8,541.40	2,135.35
5 年以上	--	--	--	--
合 计	73,089,740.73	100.00	3,662,688.35	69,427,052.38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上海杨根明	104,680.00	104,680.00	100.00	
北京黄小宝	95,600.00	95,600.00	100.00	账龄较长，且通过多种途径催
石家庄杨森华	45,430.00	45,430.00	100.00	收均无结果，预计无法收回
连城县邮政局	1,200.00	1,200.00	100.00	

合计 246,910.00 246,910.00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825,680.03	1 年以内	3.6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360,226.55	1 年以内	3.2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388,540.00	1 年以内	3.26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034,780.00	1 年以内	2.9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979,300.00	1 年以内	2.87
合 计		16,588,526.58		15.96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注释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应收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及有确凿	14,650,758.81	81.56	--	--	14,650,758.81
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271,001.56	18.21	579,816.39	17.73	2,691,185.17
组合小计	17,921,760.37	99.77	579,816.39	3.24	17,341,943.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669.96	0.23	40,669.96	100.00	--
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962,430.33	100.00	620,486.35	3.45	17,341,943.98

(续)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应收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4,710,100.84	56.78	--	--	4,710,100.84
账龄组合	3,544,374.69	42.73	473,254.63	13.35	3,071,120.06
组合小计	8,254,475.53	99.51	473,254.63	5.73	7,781,220.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的应收账款

40,669.96 0.49 40,669.96 100.00 --

合 计 8,295,145.49 100.00 513,924.59 6.20 7,781,220.9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4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131,838.71	65.18	106,591.93	2,025,246.78
1-2 年	395,774.88	12.10	39,577.49	356,197.39
2-3 年	288,248.00	8.81	90,494.40	197,753.60
3-4 年	148,000.00	4.52	74,000.00	74,000.00
4-5 年	189,936.97	5.81	151,949.57	37,987.40
5 年以上	117,203.00	3.58	117,203.00	--
<u>合 计</u>	<u>3,271,001.56</u>	<u>100.00</u>	<u>579,816.39</u>	<u>2,691,185.17</u>

(续)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62,602.72	58.18	103,130.14	1,959,472.58
1-2 年	899,766.00	25.39	89,976.60	809,789.40
2-3 年	250,100.00	7.06	77,050.00	173,050.00
3-4 年	214,702.97	6.06	107,351.49	107,351.48
4-5 年	107,283.00	3.03	85,826.40	21,456.60
5 年以上	9,920.00	0.28	9,920.00	--
<u>合 计</u>	<u>3,544,374.69</u>	<u>100.00</u>	<u>473,254.63</u>	<u>3,071,120.06</u>

2. 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将乐县国有林场	40,669.96	40,669.96	100.00	账龄五年以上, 回款可能性极小
<u>合 计</u>	<u>40,669.96</u>	<u>40,669.96</u>	<u>100.00</u>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1,459,270.32	1 年以内	63.80	育林金返还等政府补助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6.68	设施农业补助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52,300.00	1 年以内	0.85	备用金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0.84	备用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0.84	预借地租款
合计		13,111,570.32		72.99	

5.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350,392.87	17.06	148,996,908.72	51.15
1 至 2 年	134,000,916.23	56.61	119,899,682.45	41.16
2 至 3 年	51,936,637.00	21.93	15,222,091.00	5.23
3 年以上	10,408,999.43	4.40	7,165,455.43	2.46
合计	236,696,945.53	100.00	291,284,137.60	100.00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李小荣	非关联方	18,000,000.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肖荣寿	非关联方	21,054,910.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邹土根	非关联方	17,368,849.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许翔燕	非关联方	16,492,604.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吴林山	非关联方	16,187,513.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合计		89,103,876.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李小荣	18,000,000.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3,972,953.00	3 年以上	林权证未办理
肖荣寿	21,054,910.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邹土根	17,368,849.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许翔燕	16,492,604.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吴林山	16,187,513.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赖金水	14,467,000.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魏宝寿	13,532,700.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黄玉胜	10,712,325.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谢玉胜	8,798,733.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邱木华	8,764,200.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廖小忠	7,532,235.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陈智存	4,080,738.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1,917,190.00	3 年以上	林权证未办理
唐志远	5,042,248.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蔡钟桂	4,930,000.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余继发	4,353,930.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黄将乐	3,474,561.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高发禄	961,458.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1,678,541.00	3 年以上	林权证未办理
王有财	2,015,309.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叶盛建	1,888,894.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杨桂生	1,811,203.00	1-2 年	林权证未办理
肖祥谊	1,800,000.00	3 年以上	林权证未办理
李宜生	1,543,933.00	2-3 年	林权证未办理
合计	192,382,027.00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69.40	--	9,869.40	10,299.40	--	10,299.40
消耗性生物资产-林木	847,987,037.81	--	847,987,037.81	810,074,380.45	--	810,074,380.45
消耗性生物资产-兰花	382,138,083.67	--	382,138,083.67	315,532,125.53	--	315,532,125.53
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	30,297,540.00	--	30,297,540.00	20,711,000.00	--	20,711,000.00
库存商品	640,476.96	--	640,476.96	--	--	--
合计	1,261,073,007.84		1,261,073,007.84	1,146,327,805.38		1,146,327,805.38

2. 存货抵押情况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D1235100225 号《抵押合同》。根据该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3510201201100000185 借款合同，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6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5 亿元人民币时，提供本公司存货林木资产作为抵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81,124 亩、评估价值为 23,476.06 万元人民币的林木资产抵押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资金贷款抵押合同》。根据该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 3500024182009020234 借款合同，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借款 4200 万元人民币时，提供本公司存货林木资产作为抵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83,024 亩、评估价值为 17,623.79 万元人民币的林木资产抵押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明市分行签订第 D20073504990010109 号《抵押合同》。根据该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明市分行签订第 20073504990010113 号借款合同，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明市分行借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时，提供本公司林木资产作为抵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80,992 亩、评估价值为 16,834.64 万元人民币的林木资产抵押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明市分行。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2014 年 5 月 2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根据该质押合同规定，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签订 FJ74062201310、FJ74062201413 号借款合同，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至 2028 年 5 月 20 日向该行借款 15000 万元及 2014 年 5 月 20 日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借款 2000 万人民币时，提供本公司林木资产作质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93,389 亩、评估价值为 43,262.10 万元的用材林质押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资金贷款抵押合同》。根据该抵押合同规定，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 3510201301100000465 号借款合同，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 月 14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借款 13900 万元人民币时，提供本公司林木资产作为抵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8,672 亩、评估价值为 3,658.98 万元人民币的林木资产抵押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进项税	7,684,056.68	7,198,602.69
预缴税费	--	84,961.08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合计	<u>7,684,056.68</u>	<u>17,283,563.77</u>

注释7.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福建将乐	张晓光	小额贷款、委托贷款	10,000	联营企业	07323774-6

续：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本公 司持 股比 例%	本公司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末资产 总额	期末负债 总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 净利润
-------------	----------------------	-----------------------------	------------	------------	-------------	--------------	-----------

将乐县金 森林业发 展小额贷 款有限责 任公司	20.00	20.00	109,357,692.26	3,398,817.79	105,958,874.47	14,103,538.77	3,694,590.00
-------------------------------------	-------	-------	----------------	--------------	----------------	---------------	--------------

注释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 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 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20,452,856.89	738,918.00	21,191,774.89
合计		20,000,000.00	20,452,856.89	738,918.00	21,191,774.89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 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合计					

注释9.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24,499,573.51	11,032,153.85	118,730.00	135,412,997.36
1、房屋建筑物	26,523,884.95	7,367,523.45	--	33,891,408.40
2、专用工具	81,291,849.15	--	--	81,291,849.15
3、机器设备	106,000.00	--	--	106,000.00
4、运输工具	7,756,746.04	430,172.00	109,480.00	8,077,438.04
5、电子设备	4,903,055.53	326,471.00	4,650.00	5,224,876.53
6、办公设备及其他	3,918,037.84	2,907,987.40	4,600.00	6,821,425.24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702,997.31	-- 7,133,678.32	109,756.80	26,726,918.83
1、房屋建筑物	1,728,375.88	-- 744,558.28	--	2,472,934.16
2、专用工具	11,558,626.72	-- 4,125,422.87	--	15,684,049.59
3、机器设备	29,648.52	-- 24,371.94	--	54,020.46
4、运输工具	3,663,443.28	-- 719,307.35	103,252.91	4,279,497.72
5、电子设备	1,599,924.45	-- 809,936.88	4,510.50	2,405,350.83
6、办公设备及其他	1,122,978.46	-- 710,081.00	1,993.39	1,831,066.07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04,796,576.20	--	--	108,686,078.53
1、房屋建筑物	24,795,509.07	--	--	31,418,474.24
2、专用工具	69,733,222.43	--	--	65,607,799.56
3、机器设备	76,351.48	--	--	51,979.54
4、运输工具	4,093,302.76	--	--	3,797,940.32
5、电子设备	3,303,131.08	--	--	2,819,525.70
6、办公设备及其他	2,795,059.38	--	--	4,990,359.1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	--	--	--
2、专用工具	--	--	--	--
3、机器设备	--	--	--	--
4、运输工具	--	--	--	--
5、电子设备	--	--	--	--
6、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104,796,576.20	--	--	108,686,078.53
1、房屋建筑物	24,795,509.07	--	--	31,418,474.24
2、专用工具	69,733,222.43	--	--	65,607,799.56
3、机器设备	76,351.48	--	--	51,979.54
4、运输工具	4,093,302.76	--	--	3,797,940.32
5、电子设备	3,303,131.08	--	--	2,819,525.70
6、办公设备及其他	2,795,059.38	--	--	4,990,359.17

本期折旧额 7,133,678.32 元。

注释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杂交鹅掌楸组培中心工程	36,626,286.72	--	36,626,286.72	--	--	--
高山基地	12,144,896.32	--	12,144,896.32	12,144,896.32	--	12,144,896.32
文坊基地	12,230,240.00	--	12,230,240.00	180,000.00	--	180,000.00
合 计	61,001,423.04		61,001,423.04	12,324,896.32		12,324,896.32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杂交鹅掌楸组培中心工程	41,593,932.30	--	36,626,286.72	--	--	88.06
高山基地	--	12,144,896.32	--	--	--	--
文坊基地	26,000,000.00	180,000.00	12,050,240.00	--	--	47.04
合 计	67,593,932.30	12,324,896.32	48,676,526.7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4 年 9 月 30 日
杂交鹅掌楸组培中心工程	88.06	--	--	--	自有资金	36,626,286.72
高山基地	--	--	--	--	自有资金	12,144,896.32

文坊基地	47.04	--	--	--	自有资金	12,230,240.00
<u>合 计</u>						<u>61,001,423.04</u>

注释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日
芳香樟项目	3,293,449.03	78,490.00	--	3,371,939.03
草珊瑚项目	1,035,152.90	--	46,104.24	989,048.66
金银花项目	4,577,798.96	60,935.00	48,010.92	4,590,723.04
竹林	8,911,176.52	--	151,895.06	8,759,281.46
兰花	55,494,777.85	7,989,000.00	18,145,367.14	45,338,410.71
<u>合计</u>	<u>73,312,355.26</u>	<u>8,128,425.00</u>	<u>18,391,377.36</u>	<u>63,049,402.90</u>

注释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7,151,557.16	2,549,977.67	--	19,701,534.83
土地使用权	11,218,505.10	1,986,900.00	--	13,205,405.10
计算机软件	5,917,177.06	563,077.67	--	6,480,254.73
商标权	4,500.00	-	--	4,500.00
专利权	11,375.00	-	--	11,375.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281,732.50	670,754.76	--	1,952,487.26
土地使用权	391,517.45	200,132.96	--	591,650.41
计算机软件	888,805.70	469,431.19	--	1,358,236.89
商标权	712.50	337.50	--	1,050.00
专利权	696.85	853.11	--	1,549.9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869,824.66	--	--	17,749,047.57
土地使用权	10,826,987.65	--	--	12,613,754.69
计算机软件	5,028,371.36	--	--	5,122,017.84
商标权	3,787.50	--	--	3,450.00
专利权	10,678.15	--	--	9,825.0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商标权	--	--	--	--
专利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869,824.66	--	--	17,749,047.57
土地使用权	10,826,987.65	--	--	12,613,754.69
计算机软件	5,028,371.36	--	--	5,122,017.84
商标权	3,787.50	--	--	3,450.00
专利权	10,678.15	--	--	9,825.04

本期摊销额 670,754.76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白莲镇G50G036055号红线图地块	办理中	2015年

注释13.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福建连城兰花股份 有限公司[注]	493,787,914.84	--	--	493,787,914.84	--
<u>合 计</u>	<u>493,787,914.84</u>			<u>493,787,914.84</u>	

[注]: 如附注三、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所述, 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商誉如下:

项目	金额
发行股份增加的净资产总额(41,235,447.00*15.46)	637,500,000.00
支付现金对价	191,250,000.00
总计收购连城兰花股权的交易价格	828,750,000.00
模拟收购日(2013 年 1 月 1 日)连城兰花 78%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34,962,085.16
商誉金额	493,787,914.84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苗圃租金	1,058,750.65	380,025.00	69,090.39	--	1,369,685.26	--
万安分公司办公楼、 宿舍楼改造工程	516,843.00	--	86,140.53	--	430,702.47	--
乾滩、梅花井苗圃零 星工程	201,352.00	--	42,147.00	--	159,205.00	--
紫薇园工程	1,298,910.00	94,962.80	106,191.00	--	1,287,681.80	--
土地租金	4,406,039.26	--	105,553.89	--	4,300,485.37	--
办公司装修款	115,193.51	--	23,562.27	--	91,631.24	--
<u>合 计</u>	<u>7,597,088.42</u>	<u>474,987.80</u>	<u>432,685.08</u>		<u>7,639,391.14</u>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26,895.42	438,800.93	3,292,792.89	417,694.37
<u>合 计</u>	<u>3,426,895.42</u>	<u>438,800.93</u>	<u>3,292,792.89</u>	<u>417,694.37</u>

注释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	----------------	------	------	---------------

	日	转 回	转 销	日
坏账准备	4,423,522.94	1,649,739.11	--	6,073,262.05
合计	<u>4,423,522.94</u>	<u>1,649,739.11</u>		<u>6,073,262.05</u>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林木资产	10,108,885.36	10,108,885.36
留抵进项税	65,722,992.17	60,685,247.38
合计	<u>75,831,877.53</u>	<u>70,794,132.74</u>

注释18.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一、用于抵押的资产				
林木资产	388,819,929.40	21,206,051.75		410,025,981.15

说明：林木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2）。

注释19.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41,170,000.00
合计	<u>70,000,000.00</u>	<u>61,170,000.00</u>

注释20.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1,769,674.61	135,808,664.87
1-2 年	8,175,247.50	12,675,085.76
2-3 年	1,522,535.54	2,538,397.45
3 年以上	1,430,944.56	1,476,562.67
合计	<u>52,898,402.21</u>	<u>152,498,710.75</u>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将乐县林业局	6,117,038.74	育林费及维简费	未到结算期

将乐县国营苗圃	1,387,000.00	苗木款	未到结算期
梁德明	379,150.00	林木收购款	未到结算期
肖周旺	300,000.00	林木收购款	未到结算期
黄祖发	300,000.00	林木收购款	未到结算期
<u>合计</u>	<u>8,483,188.74</u>		

注释21. 预收款项

<u>项 目</u>	<u>2014 年 9 月 30 日</u>	<u>2013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3,279,056.57	686,649.50
1-2 年	117,046.31	129,607.18
2-3 年	81,881.63	43,593.37
3 年以上	53,290.86	49,390.04
<u>合计</u>	<u>3,531,275.37</u>	<u>909,240.09</u>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u>项 目</u>	<u>2014 年 1-9 月应付金额</u>	<u>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未付金额</u>
短期薪酬	20,526,821.55	442,006.67
离职后福利	1,239,148.61	--
设定提存计划	--	--
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	--	--
短期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其他长期福利	--	--
<u>合 计</u>	<u>21,765,970.16</u>	<u>442,006.67</u>

1. 短期薪酬

<u>项 目</u>	<u>2014 年 1-9 月应付金额</u>	<u>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未付金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54,451.28	433,726.67
职工福利费	941,796.80	--
社会保险费	818,825.2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3,394.25	--
工伤保险费	64,624.56	--
生育保险费	40,806.44	--
住房公积金	1,155,624.6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6,123.54	8,280.00
<u>合 计</u>	<u>20,526,821.55</u>	<u>442,006.67</u>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 年 1-9 月缴费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07,828.23	--
失业保险费	131,320.38	--
企业年金缴费	--	--
<u>合计</u>	<u>1,239,148.61</u>	

注释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85,047.28	73,412.38
企业所得税	4,012,925.64	4,889,780.64
个人所得税	85,317.07	300,603.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0.20	3,058.46
教育费附加	2,184.12	1,835.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6.08	1,223.38
其他	55,447.63	149,715.70
<u>合计</u>	<u>4,246,018.02</u>	<u>5,419,629.51</u>

注释24. 应付利息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40,894.26	883,308.0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7,049.66	117,243.84
<u>合计</u>	<u>1,277,943.92</u>	<u>1,000,551.93</u>

注释25.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3,764,023.80	--	
<u>合计</u>	<u>3,764,023.80</u>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852,728.17	8,783,029.56
1-2 年	3,855,844.89	1,443,901.07
2-3 年	763,035.00	2,326,386.58
3 年以上	7,830,571.30	6,172,753.50
<u>合计</u>	<u>20,302,179.36</u>	<u>18,726,070.71</u>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第一名	1,390,986.01	代收退税款	尚未结算
第二名	1,319,913.00	管护押金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054,000.00	软件服务费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000,000.00	招标保证金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579,780.18	管护押金	未到结算期
第六名	542,246.31	管护押金	未到结算期
第七名	472,624.53	管护押金	未到结算期
第八名	381,500.00	培养基	未到结算期
第九名	200,000.00	质保金	质量保证金
合计	6,941,050.03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7,498,243.39	70,672,393.9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列示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8,000,000.00
抵押借款	7,100,000.00	12,100,000.00
信用借款	100,398,243.39	50,572,393.98
合计	117,498,243.39	70,672,393.98

注释28.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53,500,000.00	159,000,000.00
抵押借款	205,800,000.00	204,900,000.00
信用借款	201,763,964.94	142,070,265.28
合计	561,063,964.94	505,970,265.28

1. 长期借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 福建省分行	2012/12/27	2027/12/26	RMB	人行公布同期五 年以上贷款利率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将乐 支行	2013/5/20	2028/5/20	RMB	人行公布的同期 限档次人民币贷 款基准利率上浮 15%	139,000,000.00	14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4/6/17	2015/11/27	RMB	8.2	100,000,000.00	

福建省分行

国家开发银行	2009/6/26	2024/6/25	RMB	人行公布的同期 五年以上贷款利 率上浮 5%	41,800,000.00	41,800,000.00
福建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4/8/15	2017/8/15	RMB	6.77	30,000,000.00	--
连城朋口支行						

合 计

460,800,000.00 331,800,000.00

质押借款说明详见本附注七、5（2）。

注释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	5,659,616.43	5,949,172.62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u>合 计</u>	<u>6,442,767.52</u>	<u>6,732,323.71</u>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系公司上市以前遗留下来的奖金结余。

递延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兰博园"项目温控、湿 控大棚建设资金	1,145,720.06	--	75,000.03	--	1,070,720.03	与资产相关
"兰博园"项目温控、湿 控大棚建设资金(兰花 桥项目)	1,011,388.76	--	27,500.02	--	983,888.74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度现代花卉发 展专项资金(恒温恒湿 大棚项目)	866,666.56	--	50,000.02	--	816,666.54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现代花卉发 展专项资金(恒温恒湿 大棚项目)	899,999.92	--	50,000.06	--	849,999.86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款 (连城兰华谷生态农 业开发项目)	725,397.32	--	22,056.07	--	703,341.25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现代花卉发展 专项资金(高山基地)	1,300,000.00	--	64,999.99	--	1,235,000.01	与资产相关
<u>合 计</u>	<u>5,949,172.62</u>		<u>289,556.19</u>		<u>5,659,616.43</u>	

注释30. 股本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发行 新股	本年增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3,660,595.00	--	--	--	--	--	193,660,595.00
------	----------------	----	----	----	----	----	----------------

(续)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本年增减 (+、-)					2014 年 9 月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30 日
股份总数	193,660,595.00	--	--	--	--	--	193,660,595.00

注释31.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31,571,937.00	1,131,571,937.00
其他资本公积	5,073,404.00	5,073,404.00
<u>合计</u>	<u>1,136,645,341.00</u>	<u>1,136,645,341.00</u>

1.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31,571,937.00	--	--	1,131,571,937.00
其他资本公积	5,073,404.00	--	--	5,073,404.00
<u>合计</u>	<u>1,136,645,341.00</u>			<u>1,136,645,341.00</u>

2. 2014 年 1-9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131,571,937.00	--	--	1,131,571,937.00
其他资本公积	5,073,404.00	--	--	5,073,404.00
<u>合计</u>	<u>1,136,645,341.00</u>			<u>1,136,645,341.00</u>

注释32.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23,781.15	10,723,781.15
<u>合计</u>	<u>10,723,781.15</u>	<u>10,723,781.15</u>

1.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690,144.96	4,033,636.19	--	10,723,781.15
<u>合计</u>	<u>6,690,144.96</u>	<u>4,033,636.19</u>		<u>10,723,781.15</u>

2. 2014 年 1-9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23,781.15	--	--	10,723,781.15
<u>合计</u>	<u>10,723,781.15</u>			<u>10,723,781.15</u>

注释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440,521.14	145,249,37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2,440,521.14	145,249,373.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58,222.62	116,289,804.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033,636.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174,600.00	15,065,020.0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0,524,143.76	242,440,521.14

注释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72,617,648.81	360,277,350.1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4,873,439.02	351,097,873.23
其他业务收入	7,744,209.79	9,179,476.88
营业成本	104,167,860.19	112,739,323.1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3,511,915.39	111,559,477.64
其他业务成本	655,944.80	1,179,845.5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花卉行业	158,593,486.80	69,784,641.43	186,013,693.61	66,320,767.01
林业	106,279,952.22	33,727,273.96	165,084,179.62	45,238,710.63
合计	264,873,439.02	103,511,915.39	351,097,873.23	111,559,477.6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业务类别	2014 年 1 月-9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杉原木	15,591,523.49	4,399,965.20	19,035,038.68	4,984,116.61
杉小径	49,250,752.98	14,080,550.91	67,248,228.15	18,675,516.00
松原木	4,910,983.34	1,707,127.88	11,836,068.02	2,377,813.34
松小径	18,132,507.18	5,339,476.00	32,966,860.03	7,310,852.27
杂原木	1,473,408.65	428,682.36	2,965,831.34	861,981.99
杂小径	6,358,933.58	1,982,742.55	9,386,222.80	2,455,520.27
薪材	--	--	46,000.00	24,692.00
种苗	10,529,543.00	5,764,723.60	20,579,677.00	8,382,330.25
林业经济作物	32,300.00	24,005.46	1,020,253.60	165,887.90
春兰	38,575,809.60	12,642,613.31	37,089,871.45	10,706,285.78
建兰	76,228,723.00	34,125,548.75	81,115,962.66	29,486,635.24

墨兰	30,776,986.60	18,867,750.61	38,359,849.10	19,858,001.78
蕙兰	9,637,970.00	2,747,123.21	17,765,970.00	3,963,413.07
寒兰	2,348,304.60	931,948.11	11,147,124.38	2,238,731.30
莲瓣兰	410,430.00	47,337.78	271,416.02	41,389.33
春剑	116,000.00	23,259.66	263,500.00	26,310.51
其他	499,263.00	399,060.00	--	--
<u>合计</u>	<u>264,873,439.02</u>	<u>103,511,915.39</u>	<u>351,097,873.23</u>	<u>111,559,477.64</u>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u>客户名称</u>	<u>营业收入总额</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u>
第一名	12,951,265.87	4.75
第二名	12,316,949.50	4.52
第三名	8,775,981.91	3.22
第四名	6,944,370.00	2.55
第五名	6,791,000.00	2.49
<u>合计</u>	<u>47,779,567.28</u>	<u>17.53</u>

注释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营业税	100,261.21	122,267.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13.04	6,482.58
教育费附加	3,007.83	3,826.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05.22	2,550.88
育林基金（含维简费）	9,571,810.93	14,591,694.90
水利基金	--	40.31
<u>合计</u>	<u>9,682,098.23</u>	<u>14,726,862.77</u>

注释36. 销售费用

<u>项 目</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交通运输费	1,532,606.40	1,989,288.10
工资	2,104,667.72	3,005,872.56
租金	185,850.00	1,064,358.75
花盆	257,231.00	562,437.00
广告宣传费	117,050.00	279,373.00
包装费	170,456.00	206,620.70
花展费用	17,892.00	2,800.00
办公费	26,447.20	69,795.64
招待费	3,344.00	44,117.50
差旅费	52,254.20	148,603.50
装修费	--	336,833.70
道路维修费	1,729,027.99	2,035,521.87
规划设计费	305,122.58	430,839.30

其他	1,205,560.20	863,980.89
<u>合 计</u>	<u>7,707,509.29</u>	<u>11,040,442.51</u>

注释37. 管理费用

<u>项 目</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工资、福利费、五险一金、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	16,064,214.04	21,170,190.40
中介机构费用	5,223,818.28	3,813,165.19
折旧和无形长期资产摊销	3,478,766.98	3,181,159.01
差旅费和交通费	3,173,795.05	3,190,877.25
修理费	284,206.90	889,387.27
业务招待费	2,473,753.29	5,068,076.77
办公费	2,334,897.92	5,748,478.99
研发费	475,215.76	578,277.40
财产保险费	75,840.57	89,868.13
租金	165,611.66	265,741.17
存货盘点损失	1,128.41	4,899,566.13
税金	131,983.74	112,884.61
林地使用费	3,446,883.10	4,451,726.00
营林费	1,804,837.79	1,273,409.64
管护经费	1,169,795.58	1,084,343.00
其他	3,112,369.06	3,269,497.66
<u>合 计</u>	<u>43,417,118.13</u>	<u>59,086,648.62</u>

注释38. 财务费用

<u>类别</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利息支出	37,136,327.67	33,968,037.93
减：利息收入	307,606.38	1,633,177.84
汇兑损益	7,047.07	9,643.81
其他	101,128.03	61,158.79
<u>合计</u>	<u>36,936,896.39</u>	<u>32,405,662.69</u>

注释39. 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坏账损失	1,649,739.11	308,385.23
<u>合计</u>	<u>1,649,739.11</u>	<u>308,385.23</u>

注释40.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u>项目</u>	<u>2014 年 1-9 月</u>	<u>2013 年度</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8,918.00	452,856.89
银行理财产品	225,743.84	--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合计	964,661.84	452,856.89

注释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72.91	--	1,472.91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472.91	--	1,472.91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	--	--
罚款收入	1,000.00	500.00	1,000.00
政府补助	16,321,829.16	19,815,218.73	16,321,829.16
其他	93,050.00	168,817.83	93,050.00
合计	16,417,352.07	19,984,536.56	16,417,352.07

1.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兰博园"项目温控、湿控大棚建设资金	75,000.03	100,000.08
"兰博园"项目温控、湿控大棚建设资金（兰花桥项目）	27,500.02	36,666.72
2011 年度现代花卉发展专项资金（恒温恒湿大棚项目）	50,000.02	66,666.72
2012 年度现代花卉发展专项资金（恒温恒湿大棚项目）	50,000.06	66,666.72
基础设施补助（连城兰华谷生态农业开发项目）	22,056.07	9,802.68
2012 年现代农业（花卉）生产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64,999.99	--
2012 年县域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	200,000.00
县三个一百奖励金	--	125,000.00
2012 年创意产业发展资金	--	800,000.00
农业产业龙头企业奖励	--	1,000,000.00
2012 企业创新基金	--	3,168,200.00
常州花博会参展补助金	--	23,900.00
企业改制上市奖励	--	150,000.00
2012 年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200,000.00	--
连城国兰种质资源库项目补助资金	440,000.00	--
第二届农博会品牌扶持资金	25,000.00	--
2013 年度市级花卉补助	458,000.00	--
2013 年度现代花卉县级补助款	280,000.00	--
连城国兰种质资源库项目补助资金	651,299.85	--
连城国兰种质资源库项目补助资金	8,700.15	--
2013 年度农业产业化省级补助	350,000.00	--
花卉苗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款	100,000.00	--
收北京林业大约科研项目经费	120,000.00	--
青岛园博会"国际种植者"奖金	13,800.00	--
森林抚育补贴	6,520,000.00	4,409,843.00
林业经费返还	4,770,978.72	8,300,002.56
设施农业补贴	1,200,000.00	--

2013 年生态补偿金	418,584.25	--
造林补贴	233,320.00	--
2013 年度农村土地规模流转专项补助经费	101,000.00	--
品牌奖励	80,000.00	--
紫薇优良品种引种孵化与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30,000.00	--
森林防火奖	26,590.00	--
诚信用工奖励	5,000.00	--
财政贴息	--	960,000.00
2012 年生态林补偿	--	292,694.25
马尾松高产脂优良种植材料繁育及中试推广项目	--	70,000.00
林业科学研究院补助款	--	30,000.00
森林防火奖	--	5,776.00
<u>合计</u>	<u>16,321,829.16</u>	<u>19,815,218.73</u>

注释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46.11	208,879.16	2,746.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46.11	208,879.16	2,746.1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对外捐赠	444,840.00	313,153.00	444,840.00
管护补偿收入	--	--	--
标品补助及其他	111,099.53	597,730.00	111,099.53
盘亏损失	--	--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	661.23	--
<u>合计</u>	<u>558,685.64</u>	<u>1,120,423.39</u>	<u>558,685.64</u>

注释4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154,781.23	13,828,167.2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1,106.56	-24,034.46
<u>合计</u>	<u>10,133,674.67</u>	<u>13,804,132.78</u>

注释44.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3163	0.3163	0.6005	0.6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2397	0.2397	0.5146	0.5146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1,258,222.62	116,289,804.2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4,843,762.62	16,628,179.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6,414,460.00	99,661,624.70
期初股份总数	4	193,660,595.00	193,660,595.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 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6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 份数	6		
	6		
	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 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 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9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7 +11-8×9+11-10	193,660,595.00	193,660,595.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 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3	0.3163	0.6005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2397	0.5146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i \times Mi+M_0-Sj+M_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

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稀释事项，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一致。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福建省将乐县	郑涛	投资开发	3000	70.32	70.32	将乐县财政局	48909969-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一）子公司情况。

(三)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注释 7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股东	78454227-X
将乐县物资总公司	股东	15598843-9

(五)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4 年 1-9 月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种苗销售	市价	--	277,352.00

(六)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	--	87,032.00	--

(七)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3,764,023.80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73.20	-208,879.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21,829.16	19,815,218.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	--	--

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1,889.53	-742,226.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5,743.84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084,410.27	18,864,113.1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17,810.13	1,340,415.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66,600.14	17,523,697.4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522,837.52	895,517.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843,762.62	16,628,179.5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	0.3163	0.3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8	0.2397	0.2397

十四、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 月 9 日批准报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五年一月九日

编号: NO. E20005969
(4-1)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注册号 110105016387280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1号楼东区200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许可经营项目: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营范围 无

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13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黄锦辉



证书号: 1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黄锦辉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1号楼东区20层2008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154

注册资本(出资额)：111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1



证书序号：NO. 0195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 晶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年9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如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672091321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4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4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4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4月18日

证书编号: 1100008219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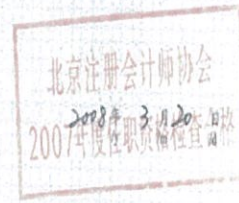
2014

This certificate
this renew

有效期一年
year after



2013





姓名 田小珑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2-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74021368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1100014926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